

排版印刷制作业务协议

甲方：礼县石桥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礼县秋韵文化艺术中心

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，甲方将王赵村驻村帮扶队所需宣传横幅、宣传展板、台账资料、宣传单等设计、印刷业务委托给乙方，由乙方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制作任务，特签订合同如下。

一、内容名称、数量及价格：

实际制作内容详见附件1；

二、合同期限及金额：

合同期限：2025年6月26日——2025年6月27日
合同备案号：2025KJX*BA01653

2、合同金额：3880.00元，大写：叁仟捌佰捌拾元整。

3、结算方式：业务结束后，由甲方一次性付清全部款项；
甲方约定向乙方支付款时，以转账方式划入乙方指定的账号。

乙方户名：礼县秋韵文化艺术中心，账号：631010122000005815
开户行：礼县农商银行燕河支行）。

三、相关要求：

1、乙方负责按标准按时完成印刷任务，确保甲方提出的质量要求和时间要求。相关彩页、宣传单要求全彩激光印刷，文

字及底色清晰美观，相关资料印刷由乙方提供样品，经甲方确认后，乙方及时足额保质完成相关业务。

2、乙方必须保证甲方所提供的相关资料不外传、不遗失。在设计印刷结束后，甲方提交乙方的所有资料乙方必须在第一时间交回甲方，决不能丢失或者外泄。

3、乙方必须确保印刷制作内容准确无误，如果是甲方初稿提供导致有错字等内容问题的，乙方不承担责任。如果是乙方由于操作失误等造成内容不全，出现错字等质量问题的，由乙方承担责任，并按甲方要求重新印刷。

4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，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：礼县石桥镇人民政府



乙方：礼县牧韵文化艺术中心



甲方代表：



乙方代表：



签订日期：2025年 6 月 26 日

签订日期：2025年 6 月 26 日

附件1

王赵村驻村帮扶队宣传版面、资料
设计印刷制作清单

序号	项目分项名称	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 (元)	金额 (元)	备注
1	农户家庭收入信息采集表	A4	张	100	1	100	
2	打印驻村帮扶队台账资料	A4	张	184	1	184	
3	一键报贫二维码	A4	张	100	1	100	
4	村户台账资料打印复印	A4	套	166	1	166	
5	抗旱减灾宣传彩页	A4	张	100	1	100	
6	驻村帮扶宣传展板	1.2*2.4*2	平方米	5.8	90	522	
7	环境卫生、乡村振兴宣传横幅	10 米	条	20	10	200	
8	巩固脱贫成果发现问题清单	A4	张	200	1	200	
9	入户排查问题台账	A4	张	100	1	100	
10	驻村日志、民情日记	A4	本	4	140	560	
11	驻村帮扶队公示牌、制度牌	60*90*4	块	3	150	450	
12	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资料	A4	份	3	34	102	
13	群众务工补贴资料	A4	份	168	1	168	
14	抵制高价、移风易俗宣传喷绘	2*3*2	平方米	12	40	480	
15	5 个振兴宣传版面	2.8*4	平方米	11.2	40	448	
	合计					3880	